

# 关于做好 2019 年寒假工作的通知

各学系、教研室、办公室：

现将《关于做好 2019 年寒假工作的通知》转发给您们，请各学系主任、教研室主任一定要将此通知传达到每位老师，严格执行。在遵守学校《关于做好 2019 年寒假工作的通知》基础上，做好以下几点：

1. 根据学校《关于做好 2019 年寒假工作的通知》要求，教职工离开济南，应向本部门单位负责人请假。学院要求：学习主任、教研室主任离开济南，直接给院领导请假，经批准后，方可离开；教职工离开济南，请先给学系主任、教研室主任请假，批准后，再给学院领导请假；并将请假条（电子版）发到学院邮箱（[jichu8888@163.com](mailto:jichu8888@163.com)）备案。

2. 根据学校要求，请教职工教育子女遵纪守法，爱护公物，严禁到办公室、教研室、实验室等场所玩耍。

3. 寒假期间各学系、教研室如遇重大事情，请及时向学院领导汇报，学院根据实际情况处置，并向学校汇报。

4. 寒假期间留校做实验教师必须按照学校、学院的实验室安全管理要求，申报实验人员及期限，严格执行实验室安全规范。

5. 请各学系于 2 月 20 日前，将本学系（教研室）的假期工作总结发送至学院办公邮箱 [jichu8888@163.com](mailto:jichu8888@163.com)，学院汇总后，将学院

寒假工作总结上报学校。

附：山东中医药大学《关于做好 2019 年寒假工作的通知》

中医学院

2019 年 1 月 11 日

# 关于做好 2019 年寒假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经学校研究，现将 2019 年寒假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 一、假期安排

小学期：自 1 月 14 日至 1 月 27 日，共 2 周。

寒 假：自 1 月 28 日至 3 月 3 日，共 5 周。

处级以上干部于 2 月 28 日(星期四)上午 9:00 报到。

教职工于 3 月 1 日(星期五)上午 9:00 报到。

学生于 3 月 2 日(星期六)、3 月 3 日(星期日)报到，3 月 4 日(星期一)正式上课。

## 二、重点工作

1. 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本着“放假不放松，休假不休学”的原则，组织党员干部采取个人自学、集体学习、主题党日等灵活多样的方式，持续推进《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和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深入学习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联系实际学、带着问题学、及时跟进学，进一步深化认识、统一思想，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全面提升领导干部勇于创新、干事创业的能力。

2. 组织召开学校党委班子民主生活会、中层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党员组织生活会。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民主生活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强化创新理论武装，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勇于担当作为，以求真务实作风把

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要求落到实处为主题，以中共中央政治局民主生活会为标杆，精心组织安排，扎实做好各个环节的工作，高质量开好这次民主生活会。结合召开组织生活会，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

3. 做好重大科研项目、奖励的申报工作。2019年是十三五建设收官关键之年，请科研处牵头，会同相关部门以十三五期间科技创新工作落实为重点，组织各级、各类项目的申报工作，尤其是2019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的申报工作。按照上级部门工作进度要求，完成2019年度国家科技奖励申报，扎实推进2019年度山东省科学技术奖励申报工作。

4. 贫困家庭学生家访活动。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发〔2018〕1号）、《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进一步深化全省高校辅导员家访活动的通知》（鲁教工委通字〔2018〕4号）和《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帮助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解决冬季春节期间生活难题的通知》（鲁教人函〔2019〕1号）等文件要求，请学生工作处组织好寒假期间贫困家庭学生家访活动，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资助，贯彻“以爱育爱”学生工作理念，切实解决贫困家庭学生的生活难题，确保他们温暖过冬。

### 三、常规工作

1. 行政值班。具体安排见附表。

（1）值班时间自1月14日至3月3日。春节、元宵节期间（2月4日~2月10日、2月19日）实行听班。值班时间为：8:30—16:40。

（2）值班班车：早7:50经十路校区发车，下午16:40后勤楼返回。具体行车路线由后勤管理处另行发布。其他用车，请与后勤管理处联系。

2. 教学。请教务处组织落实小学期教学任务、学期期末考试阅卷和网上提交学生成绩工作。请学生工作处、后勤管理处、保卫处、经十路校区管委会和有关教学单位配合做好各项工作，保障小学期教学工作顺利进行。请研究生处做好 2019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相关工作。

3. 安全保卫。请保卫处牵头做好学校安全稳定工作，检查督促各部门、各单位严格执行安全责任书内容，落实好防火、防盗等安全措施，安排 24 小时值班，加大校园巡逻力度。严禁在校内燃放烟花爆竹。请各部门各单位安排人员定期对本单位办公场所巡视，及时检查整改安全隐患。加强对校卫队的管理，对外来人员严格执行登记手续。

4. 科研工作。请科研处组织新一轮山东省重点实验室申报，跟踪山东省第三批协同创新中心评审，做好山东省中医药基础研究重点实验室 2018 年度绩效考核、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十二五”重点学科验收收尾、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结题验收等工作，组织好省级优秀学科答辩、2016 年度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经费审计、筹备 2019 年验收等工作。

5. 实验室管理。请实验室管理处加强安全运行管理，保障实验楼、动物楼等区域实验室开放和科研平台正常运行，按照《山东中医药大学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等文件要求做好安全事故预防工作。加快推进临床实训中心、针灸推拿重点实验室等项目建设。

6. 印章管理。各部门、各单位如需使用学校印章（包括校党委印章、行政印章及钢印，校领导名章），必须按要求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填写《山东中医药大学印章使用签批单》，使用校领导名章时，须经校领导本人同意或本人委托的其他校领导审阅印件内容批准，向党委办公室（学校办公室）申请，每周二、五集中盖章。

#### 四、有关要求

1. 寒假期间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实施办法，坚决杜绝“节日腐败”。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准则和廉洁纪律要求。严禁搞各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严禁违规发放津贴、补贴、奖金和实物或巧立名目借节日之机突击花钱；严禁违规组织节日庆典活动；严禁违规用公款相互宴请、吃喝、旅游和参与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严禁违规用公款购买赠送或者发放购物卡（券）、土特产等年货节礼；严禁借节日之机违规收送礼品、礼金、消费卡、微信红包、电子礼品卡及各类名贵特产等；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或借机敛财；严禁公车私用、私车公养；严禁出入私人会所以及私人会所性质的场所；严禁违规组织参加自发成立的老乡会、校友会、战友会等非组织活动；严禁利用高档烟酒、珍稀药材、天价茶叶、名贵木材、珠宝玉石、名瓷名画等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严禁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安排的宴请和旅游等活动，以及其他与行使职权有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财物、有价证券等；严禁参与赌博、宗教、封建迷信活动等违规违纪行为。广大教师要践行《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严格遵守教育部师德建设“红七条”和《严禁教师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等行为的规定》等有关规定，自觉加强师德建设，养成师德自律习惯。

2. 请各部门、单位放假前集中进行安全教育和检查。对检查中发现问题请及时整改，进一步加强安全防范措施。请保密室、档案室、资料室及办公室将有关文件妥善存放，严防失密、被盗、损坏。

3. 寒假期间各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离开济南，应向学校党政主要领导请假，部门单位副职离开济南，应向分管校领导请假，均

要到组织部备案；教职工离开济南，应向本部门单位负责人请假。假期加班者，须经本部门、单位负责人同意，报分管校领导批准。

4. 寒假期间请教职工教育子女遵纪守法，爱护公物，禁止其到办公室、教研室、实验室等工作场所玩耍或从事其他活动。否则，由此引发损坏、损失等不良后果，责任自负。

5. 寒假期间，各部门、单位如需发布信息，请及时联系宣传部、党委办公室（学校办公室），按照有关规定将相关信息在学校主页或办公网上发布。

党委办公室（学校办公室）

2018年12月31日